

湖北化学品ZDHC检验 ZDHC1级测试

产品名称	湖北化学品ZDHC检验 ZDHC1级测试
公司名称	广分检测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0/件
规格参数	周期:7-10天 属于行业:检测服务 检测类型:性能检测
公司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星圃路12号智汇新城B区7栋
联系电话	0512-65587132 18662248592

产品详情

ZDHC进行了一项针对全球纺织行业废水排放法规和指南的调查，并形成了《废水指南》，旨在为排放废水的水质提供一个统一的并且高于法规要求的期望值。该指南以ZDHC《生产限用物质清单》（MRSL）为基础制定。在工厂生产中使用符合ZDHC MRSL规定的化学品则是预防废水污染的重要一步。

ZDHC认证《废水指南1.1版》的更新要点包括：明确了污泥的测试方法和报告限；更新了零液体排放（ZLD）工厂的测试要求；不再要求测试进水，但进水测试可作为污染根源分析的一部分；扩展了常规参数测试的方法；增加了持久性泡沫的测试指南等。

《废水指南》包含了检测项目、检测方法、报告限值、取样流程和取样位置等。检测项目除了常规废水参数以外，还包含优先减排的化学品。零排放的概念不适用于常规废水参数，如温度、pH值、生物需氧量（BOD）、化学需氧量（COD）等，但ZDHC承认这些参数对于纺织和鞋类行业仍然高度相关并十分重要。优先减排的化学物质类别包括：

- 1.烷基酚（AP）和烷基酚聚氧乙烯醚（APEOs），包括所有同分异构体
- 2.氯苯和氯甲苯
- 3.氯代苯酚
- 4.染料
 - 4.1染料 - 偶氮（形成限用胺类）
 - 4.2染料 - 致癌性或等效属性
 - 4.3染料 - 分散（致敏性）

5.阻燃剂

6.乙二醇

7.卤化溶剂

8.有机锡化合物

9.全氟化和多氟化学品（PFCs）

10.邻苯二酯-包括邻苯二的其他酯类

11.多环芳烃（PAHs）

12.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取样:

1.废水

废水取样应在离工厂废水排放位置*近的地方进行。明确的定义了直接和间接排放废水的取样位置。

如一个工厂拥有多个许可排放点，每个排放点都应设有单独的取样点，取样必须遵照本指南在各取样点独立进行。

如需在多个排放点取样，对每个废水样品均需单独进行检测；多个排放点的废水样品不可进行混合。

取样废水水质必须与排放至工厂厂界外的废水水质相同。

废水水质不得在取样点外发生变化。

2.原废水

对原废水进行检测将有助于进一步了解ZDHCMRSL化学物质的使用情况，该化学物质有可能在废水处理过程中转移到污泥中。

3.进水

进水的取样点应设在其进入工厂但尚未进行任何处理的位置。

对进水的取样意在当废水检测结果显示某种有害化学物质高于报告限值时，协助害化学物质的来源。

当废水取样分析结果显示有害化学物质高于报告限时，需对进水样品进行检测并确定废水中的有害化学物质是否与进水有关。

当废水或污泥样品分析结果未显示有害化学物质含量高于报告限值时，无需对进水样品进行检测，样品可被丢弃。

4.污泥

废水处理中的污泥分析被视为评定MRS�合规性的又一指标。应当进行污泥或原废水检测。污泥的适当限值正在被定义之中。

多久进行一次废水测试？

ZDHC每年有两个报告周期：分别为11月1日~（次年）4月30日和5月1日~10月31日。每个报告周期内应进行至少一次废水测试，即每年应进行至少两次废水测试；两次测试的取样时间间隔不得小于3个月；两次报告上传至ZDHC Gateway废水网关的截止日期，分别为每年的4月30日和10月31日。